

南京大学商学院-国际商务

一、主旨：【专业简介】

025400 国际商务硕士

【研究方向】

01 国际商务硕士

【专业介绍】

国际商务硕士专业学位是针对我国适应经济全球化趋势，全面建设开放型经济体系的需要，培养具有较强的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能够创造性地从事国际商务实际工作的高层次应用型专门人才而设置的一种专业学位类型。

此专业的毕业生毕业后应具备以下几方面的能力：

- 1、开阔的国际视野，广博的知识和开拓国际市场的能力；
- 2、精通国际经贸知识，并具有很强的国际交流能力和国际商务运作能力，特别是能娴熟地运用一门以上外语开展商务活动的的能力；
- 3、通晓国际经贸法律和惯例，并具有运用法律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 4、具有国际经贸实务操作能力，以及熟练运用各种现代化工具搜集信息进行分析、判断和决策的能力；
- 5、掌握跨文化知识，善于进行国际商务交往，具有了解、尊重并调和文化差异的能力。

国际商务专业的优秀硕士毕业生可以在外向型生产企业、外贸公司、外资公司、货代公司、物流企业以及其他类型的贸易公司等从事商品进出口、外贸跟单、外贸单证、进出口报关报检、国际货代、国际市场营销、商务管理等岗位的工作，也可从事内贸工作及相关部门的其他经济管理工作。

二、投考简介

1. 招生院校

- | | | | |
|------------|----------|------------|------------|
| • 安徽财经大学 | • 安徽大学 | • 北京工业大学 | • 北京林业大学 |
| • 东华大学 | • 福州大学 | •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 | • 海南大学 |
| • 河南财经政法大学 | • 华中科技大学 | • 南京大学 | • 南京农业大学 |
| • 南开大学 | • 山东财经大学 | • 山东大学 | • 山东师范大学 |
| • 上海大学 | • 上海理工大学 | • 深圳大学 | •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 |
| • 天津商业大学 | • 武汉大学 | • 武汉理工大学 | • 西安交通大学 |
| • 厦门大学 | • 云南财经大学 | • 浙江财经大学 | •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
| • 北京工商大学 | • 北京理工大学 | • 北京师范大学 | • 东北财经大学 |
| • 东北大学 | • 东南大学 | •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 | • 复旦大学 |
| • 广西大学 | • 贵州财经大学 | • 哈尔滨商业大学 | • 河北大学 |
| • 河北工业大学 | • 河北经贸大学 | • 河北师范大学 | • 河海大学 |

- 黑龙江大学
- 湖北大学
- 湖南大学
- 华东师范大学
- 吉林财经大学
- 吉林华侨外国语学院
- 暨南大学
- 江西财经大学
- 兰州商学院
- 辽宁大学
- 宁波大学
- 山西财经大学
- 上海财经大学
- 四川大学
- 苏州大学
- 天津财经大学
- 西北政法大学
- 浙江大学
- 中南大学
- 湘潭大学
- 浙江工商大学
- 中山大学
- 新疆财经大学
- 中国海洋大学
- 中央财经大学
- 云南大学
- 中国人民大学

三、考试科目

学院	方向	应试科目	
		初试	复试
商学院	025400 国际商务 硕士	① 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 202 俄语 或 203 日语 或 204 英语二 ③303 数学三 ④434 国际商务专业基础	国际商务综合

四、参考书目

无

五、近三年录取分数线

年份	外语	政治	数学/专一	专二	总分线
2014	60	60	90	90	350
2013	55	55	90	90	350
2012	55	55	90	90	350

六、近三年报录比

年份	报考人数	复试人数	录取人数	保研人数	调剂人数
2014	130	/	21	9	/
2013	70	/	21	/	/
2012	61	/	20	/	/

七、准备要领

无

八、名师

无

九、复试详情

1、复试形式

复试形式分笔试（包括答题、撰写实验或研究设计等）和面试（包括综合口试、外语听说测试以及必要的实验技能等）两种，各院（系）可根据自身特点，选择相应的复试形式，并制定、公布相应的细则。

复试的具体内容、笔试科目及要求参见该校招生专业目录及有关院（系）的复试说明（参见：<http://grawww.nju.edu.cn> 研究生招生）。

2、复试分数

笔试满分一般为 150 分，面试满分一般为 150 分（其中外语听力和口语测试满分 50 分，综合素质测试 100 分），所有复试成绩之和满分为 300 分（不同学科、专业可以不一样，但同一院系、相同学科、专业要采用相同的标准）。一般是将复试成绩记入总分重新排序，确定录取与否。有特殊说明的参见该校招生专业目录及有关院（系）的复试说明。

3、破格复试

1、基本原则

因学校自主划线，原则上不破格复试，但考虑到同一学科门类的各专业生源状况、命题难易、阅卷尺度的不平衡，对生源不足、培养力量雄厚、难以完成国家、学校招生计划的专业，允许破格复试，条件从严掌握。

2、破格条件

（1）初试成绩总分在报考专业名列前茅（一般应在复试分数线以上前 40%位次），某一单科略低（原则上破格总分不超过 10 分）；

（2）具有学士学位（含能准时获得学士学位的应届大学本科毕业生）；

（3）研究能力较强，在全国中文核心期刊以第一作者身份发表过 1 篇及以上的学术论文或在全国性学术、科技比赛中获奖。申请专业学位破格也可提供证明其专业实践能力特别突出的典型成果材料。

3、破格程序

本人申请——2 名专家推荐（报考专业副教授以上职称的教师）——报考院（系）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同意——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讨论投票表决——报省教育考试院、教育部审批。

4、其他

1、无论选择何种复试方式和分数计算方法，面试不合格者（面试成绩低于 90 分者）一律不予录取。

2、复试完毕后，各招生院（系）要及时将复试成绩及结果通知考生本人，特别是复试不合格或复试合格但因名额限制不能录取的考生。

3、对同等学力考生（包括大专毕业生、成人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普通高校本科结业生），必须严格复试（MPA 等专业学位研究生按照相应教育指导委员会的要求执行）。应加试 2 门所报考专业的本科主干课程，且不得与初试科目相同。加试方式为笔试，每门课考试时间 3 小时，满分 150 分。加试科目的成绩不记入复试总成绩，但有 1 门加试科目低于 90 分者，不予录取。

4、各院（系）复试细则（包括复试比例、复试形式、计分方法、排序方法、同等学力加试科目以及必要的笔试科目及内容）另行制定，由有关院（系）报研究生院备案，并在本院（系）网站公布。无论笔试、面试，操作过程都必须规范，必须严格按保密要求和操作规定执行。

5、资格审查不合格者（包括毕业年限不符的考生；学历不符的考生；没有以第一作者身份在全国中文核心期刊发表与报考专业相关的研究论文，而报考学术性研究生的同等学力考生等）不得进行复试。

十、学费与学制

学费：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财政部、教育部关于加强研究生教育学费标准管理及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3】887号），自2014年秋季学期起，高等学校向所有纳入全国研究生招生计划的新入学研究生收取学费，我校具体收费标准参照教育部及江苏省研究生教育学费标准管理的相关规定执行。

学术型研究生

按物价部门批准或备案标准收取，其中中美文化研究中心国际关系专业4.4万元；其他专业8000元/年。

专业学位研究生

按物价部门批准或备案标准收取，其中公共管理硕士6万元；工程硕士（软件工程）4万元；工商管理硕士22.5万元；审计硕士10万元（暂定）；会计硕士（全日制攻读）6万元，会计硕士（在职攻读）10万元；艺术硕士（戏剧）6万元，艺术硕士（美术）4.5万元，其他类别、领域1万元/年。

奖助体系：

南京大学对纳入全国研究生招生计划的新入学硕士研究生设立“助学金”，每年6000元/人；同时设立三个等级的“学业奖学金”，奖额为每年6000—12000元/人；在硕士研究生中，教育部设有“国家奖学金”，额度20000元/人；此外，学校还设有各项冠名奖学金和“助教、助研、研管”岗位；同学还可申请国家信用助学贷款（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中国银行国家信用助学贷款）。